

于都县人大常委会文件

于常发〔2022〕12号

于都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我县2022年预算调整方案及地方 政府债务限额的决议

(2022年6月29日于都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于都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查了县人民政府提交的《关于我县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会议同意人大财政经济委员会提出的审查报告，决定批准我县2022年预算调整方案，批准我县2022年第二批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8.76亿元。截至2022年5月31日，我县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86.94亿元

(一般债务限额 28.04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58.9 亿元)，我县地方政府债务实际余额为 83.97 亿元（一般债务余额 27.84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6.13 亿元）。

会议要求，县人民政府要将债务收支纳入预算管理，债券转贷收入按规定用途专款专用；加快政府债券项目的实施进度；切实加强债券转贷资金的绩效管理和监督，严控政府性债务风险；并积极筹措准备资金，确保地方政府债券及其他政府性债务到期偿还本息。



抄送：县委、县人民政府、县监察委、县政协，县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县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

于都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7月1日印发

(共印 60 份)